

#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与泰康保险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2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公告编号：2021年度第15号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及相关规定，现将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资产”或“公司”）与泰康保险集团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保险集团”）累计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021年度，除已经重大关联交易审议通过的交易外，泰康资产与泰康保险集团或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列表如下：

已发生一般关联交易				
序号	时间	交易概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金额 (元)
1	2021/4/30	签署 2021 年泰康保险集团委托投资资产管理费协议，泰康资产受托管理集团资产	保险业务	70,000,000.00
2	2021/6/21	泰康资产与泰康保险集团为泰康在线的股东，本次泰康在线拟增资 15 亿元，泰康资产放弃同比例增资	利益转移	3,750,000.00
3	2021/5/28	泰康保险集团认购光信·光华·永诚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泰康资产担任计划财务顾问收取财顾费	服务类	960,000.00
4	2021/6/10	泰康保险集团认购西藏信托保瑞 3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一期），泰康资产担任计划财务顾问收取财顾费	服务类	130,180.00
<b>合 计</b>				<b>74,840,180.00</b>
金额小、结构简单的一般关联交易（提请管控委审议备案）				
1	2021.04.01-06.24	泰康保险集团（含控股子公司）购买泰康资产发行的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资金运用	1,079,945.53

2	2021.01.01-06.24	泰康保险集团（含控股子公司）购买泰康资产发行的公募基金	资金运用	749,554.91
合 计				1,829,500.44
合 计				76,669,680.44

##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泰康保险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监管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泰康保险集团，截至目前，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泰康人寿大厦8层、9层
注册资本	272,92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6年9月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投资设立保险企业；管理投资控股企业；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三、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包括：①泰康保险集团委托公司进行资产管理；②公司放弃与泰康保险集团向泰康在线的同比例增资权；③泰康保险集团认购的信托计划，由泰康资产担任项目财务顾问；④泰康保险集团购买泰康资产发行的保险资产管理产品；⑤泰康保险集团购买泰康资产发行的公募基金产品。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未发现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本公告所述各项关联交易的具体经办部门包括产品中心、产品及销售部、基础设施及不动产投资中心、金融产品投资部等。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投资会议等相关规定，相关交易决策已经公司发行投资委员会（“发投会”）、泰康资产金融产品投资委员会（“产投会”）审查，对于“金额小、结构简单的一般关联交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完成相应定期审查和备案工作，并于2021年7月2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1年7月9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由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

###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反映。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7月30日